

# 重庆市潼南区古溪镇人民政府文件

古溪府〔2021〕216号

---

## 重庆市潼南区古溪镇人民政府 关于废止一批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决定

---

各村（社区）：

经2021年10月11日，古溪镇第110次党委会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对1件政府规范性文件予以废止，不再作为行政管理的依据。

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古溪镇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(此页无正文)

重庆市潼南区古溪镇人民政府

2021年10月25日



---

重庆市潼南区古溪镇党政办公室

2021年10月25号印发

附件:

古溪镇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

序号	文件名	文号
1	重庆市潼南区古溪镇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城乡最低生活保障申请审批规程》和《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动态管理规范》的通知	古溪府〔2017〕203号

